

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0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2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3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福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

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；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08 月 19 日